

食物安全中心工作報告



食物及衛生局
食物環境衛生署
食物安全中心
二零零七年七月

1

內容

- 總結中心自二零零六年五月二日成立以來在不同工作範疇上的進展
- 簡述未來的主要工作

2

中心的工作策略

- 採取以科學為本的風險分析機制，針對**食物鏈各個環節**實施監控措施
- 強調政府、業界和消費者三方面的積極參予和合作

3

工作目標進展

- 確保進口食物的安全
- 與國際的食物標準接軌
- 積極的食品監察和預警
- 有效處理食物事故
- 加強與各持分者溝通
- 協助持分者各盡本分
- 與內地及海外伙伴建立聯繫網絡

4

確保進口食物的安全

- 進行源頭監控和邊境管制
- 與內地當局合作:
 - 通報機制
 - 行政安排 - 註冊養殖場，衛生證明書
 - 視察內地養殖場和加工廠
- 加強追查進口食物來源:
 - 禽蛋進口商及分銷商自願登記制度
 - 射頻識別技術

5

確保進口食物的安全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周一嶽醫生與國家質量監督
檢驗檢疫總局(國家質檢總局)局長李長江先生於

二零零五年簽署合作安排

6

確保進口食物的安全

- **加強邊境檢驗工作:**
 - 副食品批發市場的海旁辦事處24小時運作
 - 引入緝私犬計劃，特別打擊走私肉類
 - 在文錦渡與香港海關合作

7

與國際的食物標準接軌

- **制定食物標準:** 參考食品法典委員會、國家機構和本港情況
- **擴大食物標準的涵蓋範圍:**
 - 修訂食物內防腐劑的標準
 - 研究訂立一套規管食物中的除害劑殘餘的制度
 - 檢討管制獸藥殘餘的標準
- **加強風險評估能力:** 食物消費量調查、總膳食研究
- **廣納意見:** 食物安全專家委員、與市民和業界舉行諮詢論壇

8

積極的食品監察和預警

- 在**食物鏈各個環節**進行食品監察: 進口、批發和零售層面抽取多種食物樣本進行微生物含量測試和化學測試
- 實施新的食物監察策略:
 - 日常食品監察
 - 專項食品調查
 - 時令食品調查



衛生署的公共衛生檢測中心正測試扇貝樣本中的麻痺貝類毒素

9

有效處理食物事故

- 盡量減低食物事故對市民健康的影響
 - 扇貝含大量麻痺性貝類毒素
 - 可能受肉毒梭狀芽孢桿菌污染的嬰兒食品
- 採取跟進措施

10

有效處理食物事故

- 與市民和業界的溝通：
 - 防預原則: 在初步評估顯示食物可能會影響公眾健康時，即公布事件
 - 新聞公報和記者會外，透過電子方式發出食物警報
 - 確保發給市民和業界的資訊簡便易明
 - 邀請業界和消費者組織代表參與制定食物安全指引

11

加強與各持分者溝通

- 溝通以**建立伙伴關係**:主動、坦誠和及時
- 從各持分者的角度出發:消費者聯繫小組、意見調查、業界諮詢論壇、與消費者委員會聯手就消費者關注的專題進行食物安全研究



加強與各持分者溝通

- **多渠道和互動:**為市民和業界舉行諮詢論壇和公眾會議、食物安全電子資料傳送系統、刊物、宣傳單張、電視節目及收音機廣播、發報會、本地報章專欄、電子通訊《食物安全焦點》和電子警報等
- **定期和適時溝通**
 - 定期公布食品監察結果
 - 定期公布風險評估研究結果

13

協助持分者各盡本分

- 政府、消費者和業界的努力缺一不可:



14

協助持分者各盡本分

- **傳達所需知識:** 風險認知工作坊、食物衛生研討會、食物安全重點控制(HACCP)研討會、宣傳資料和烹飪指引、食物安全日



15

協助持分者各盡本分

- **增加對食物的認識:**
 - 協助消費者作出知情的選擇
 - 使食物業界必須向買家負責
 - 檢驗預先包裝食物的標籤
 - 製訂詳細**標示食物添加劑和致敏物質**的法例
 - 草擬法例為預先包裝食物引入**營養資料標籤制度**
 - 就公眾關注的食物擬備**標籤指引**，例如標示基因改造食物的指引

16

與內地及海外伙伴建立聯繫網絡

- 與國家和國際伙伴建立更緊密的關係：
 - 通報安排：內地、歐盟、美國
 - 與主要食物供應國的領事團舉行簡介會和會議
 - 把與內地當局的會議和交流會制度化

17

與內地及海外伙伴建立聯繫網絡



香港特別行政區與廣東、澳門、深圳、珠海五地
負責食物安全的官員舉行周年會議

18

與內地及海外伙伴建立聯繫網絡

- **全球層面協作:**世衛的國際食品安全當局網絡 (INFOSAN)、向世衛的全球環境監測系統—食品污染監測和評估計劃網絡，提供亞洲區獨有的研究資料 (GEMS/FOOD)
- **建立國際交流平台:**
 - 食物安全專家委員會
 - 邀請海外專家來港舉辦培訓課程
 - 食物安全國際研討會



19

未來計劃

- **食物安全條例:**
 - 設立有效的食物追查制度
 - 使食物業須向消費者負責
 - 禁止不安全的食物在市場出售
 - 進口證制度
- **食物業協進辦事處**
- **邊境管制站:**積極計劃改善文錦渡的設施

20

未來計劃

- **食物安全檢測所:**政府化驗所轄下的食物安全檢測所預計可於二零零七年年底啓用
- **警報系統:**在現有電子資料傳送系統的基礎上，增設一個加強警報系統
- **未來發展:** 檢討人手和架構，根據在首年所建立的基礎和所得經驗，不斷發展和改進

21

謝謝!

22